

# 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

编号： 11N01382748820252201

采购单位（甲方）： 中共长春市委长春市人民政府政策研究室

服务单位（乙方）： 吉林省印捷广告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 吉林省本级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印刷服务-吉林省印捷广告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吉林服务市场-印刷服务-吉林省印捷广告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印刷服务-吉林省印捷广告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 序号       | 商品名称 | 品牌             | 型号                                       | 配置要求                                         | 采购数量 | 计数单位 | 成交单价      | 小计        |
|----------|------|----------------|------------------------------------------|----------------------------------------------|------|------|-----------|-----------|
| 1        | 印刷服务 | -              | 印刷材料:定制,印刷工艺:印刷,印刷尺寸:定制,印刷数量:1,其他服务响应:印刷 | 品牌:,印刷材料:定制,印刷工艺:印刷,印刷尺寸:定制,印刷数量:1,其他服务响应:印刷 | 1    | 本    | 153513.20 | 153513.20 |
| 合同总价（元）  |      | 153513.20      |                                          |                                              |      |      |           |           |
| 合同总价（大写） |      | 壹拾伍万叁仟伍佰壹拾叁元贰角 |                                          |                                              |      |      |           |           |

## 二、付款方式

1. 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支付技术服务费。
2.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解放大路支行

户名：吉林省印捷广告有限公司

账号：22001470500055006443
3. 若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或承担赔偿责任，则甲方有权直接从尾款中扣除相应金额。

## 三、服务条款

### 1 保密

1.1 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所有资料以及在本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技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资料的部分或全部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其他用途。

1.2 乙方仅得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对资料进行复制。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留存资料。乙方应当在完成委托事项或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将资料原件全部返还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乙方应当妥善保管资料，并对资料在乙方期间发生的被盗、泄露或其他有损资料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1.3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保密的约定，乙方应赔偿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2. 验收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印刷品包装完好；印刷字迹清晰、色彩均衡；无漏页、无污损、格式标准、无错字。

甲方采取整包验收、随机抽检的方式进行验收。

### 3. 违约责任

3.1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提供技术服务的，每逾期1日，乙方应当按照技术服务费总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数额累计达到技术服务费总额的10%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仍应支付上述违约金、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并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付利息，同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3.3 乙方提供技术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更正和修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同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当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并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付利息，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 4. 争议解决方式

供需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长春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解放大路支行

账号： 22001470500055006443

签订日期：